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8日召开第二 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 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公 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 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现将有关事项 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2019年3月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 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 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9月5日、2019年9月25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11月5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申 请文件,并于同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 (192759 号)。2019 年 11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 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 192759)。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9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759号)。

二、公司终止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原因

自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会同中介机构一直积极有序推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各项工作。受中美贸易摩擦、原材料价格波动、非洲猪瘟等因素影响,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不佳,虽然下半年有所好转,但 2019 年全年经营业绩仍存在不确定性。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并与中介机构审慎研究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三、公司终止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可转债具体事宜的范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申请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同意,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许可终止审查通知书后,将及



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终止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是综合考虑宏观环境、融资政策等各种因素后,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作出的决定。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 文件是综合考虑宏观环境、融资政策等各种因素后,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作出 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 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 件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